

中共锦州市委组织部 锦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锦州市科学技术局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锦科协发〔2025〕10号

关于开展第十届锦州青年科技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组织部、人社局、科技局、科协及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人才发展规划，促进青年科技人才成长，大力弘扬“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良好社会风尚，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科协决定开展第十届锦州青年科技奖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宗旨

锦州青年科技奖是由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科协共同组织实施，面向全市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的重要奖项，

其宗旨是激励我市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奋发进取、勇攀科学高峰，造就一批青年科技人才，为锦州高质量建设区域中心城市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二、评选范围

锦州市（包括驻锦中省直单位）理、工、农、医等领域从事生产、科研、管理的人员，单位性质应是企事业单位，品德优良、工作业绩突出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均可申报。党政群机关公务员不可申报。

三、评选原则

锦州青年科技奖评选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评选原则。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长期在艰苦行业或基层一线工作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四、申报资格

锦州青年科技奖申报者年龄应在 40 周岁以下(198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且具备专业技术职称证书的青年科技工作者，并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一）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和优良的学术道德。

（二）在业务工作方面至少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成果，发表在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学术论文（5 篇以上）的主要作者，或有重大影响的学术专著的主要作者；

2.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新性成果，获得市级以上科技奖项的主要完成人，或重大工程项目的主要完成人；

3.在科技成果转化、科学技术普及和科技管理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须提供效益证明材料

料)。

(三) 往届已获评锦州青年科技奖者不再参评。

五、推荐单位

推荐单位为县(市)区科协、市级学会、企业科协、高校科协、事业单位科协及其他企事业单位。

六、推荐名额

县(市)区科协、高校科协、市级学会限报3名,企业科协、事业单位科协限报2名,其他企事业单位限报1名。

七、组织评选

成立评审委员会,成员由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科协主管人才工作领导以及有关专家组成,评委会主任由市科协主要领导担任。评审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科协,负责处理评审工作中的日常事务。

八、表彰奖励

锦州青年科技奖以精神奖励为主,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科协联合为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此奖项作为考核使用或专业技术职称晋升的重要依据。

九、申报材料要求

1. 县(市)区科协组织召开评审会或征求县(市)区委组织部、人社局、科技局等部门意见后,由县(市)区科协统一汇总后报送至市科协;市级学会、企业科协、高校科协、事业单位科协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经单位审核初评后报送至市科协。

2. 推荐单位需提供评选工作报告一份,并加盖公章(纸质版或PDF扫描件),否则不予受理。

3. 纸质版申报表一式两份(同时报电子版一份)。申报表是评审的重要依据,必须严格按“填表说明”填写打印。候选人汇总表电子版一份。

4. 被推荐人主要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纸质版一份，并装订成册列出目录。证明材料主要包括：封皮、目录、身份证、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书、业绩材料非涉密证明（加盖单位公章）、科技成果鉴定书、获奖证书、发表的重要论文（注明发表的刊物名称、刊期和被引用情况）、著作（提供封面及版权页复印件）、经济效益财务证明（加盖财务章）；同时报送业绩证明材料的 PDF 扫描件电子版一份，内容与纸质版保持一致（文件不超过 10MB）。

望各单位要认真做好候选人推选工作，按照要求及时上报有关材料。推荐单位报送材料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李卓

电 话：3126097

地 址：凌河区解放路四段 5 号 319 室（市科协学会部）

邮 箱：jzxhb319@163.com

附件：

- 1、第十届锦州青年科技奖申报表
- 2、候选人汇总表



2025年5月20日

附件

编号：_____

第十届锦州青年科技奖申报表

人选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学科类别 _____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印制

填表说明

1. 本表须用 A4 纸打印完成。
2. 编号：由锦州青年科技奖评审机构填写。
3. 推荐单位：指县（市）区科协、市级学会、企业科协、高校科协及企事业单位。
4. 学科类别：按照 GB/13745 《学科分类与代码》中的一级代码项填写。

代码项如下：

110 数学	340 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	540 纺织科学技术
120 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	350 药学	550 食品科学技术
130 力学	360 中医学与中药学	560 土木建筑工程
140 物理学	410 工程与技术科学基础学科	570 水利工程
150 化学	420 测绘科学技术	580 交通运输工程
160 天文学	430 材料科学	590 航空、航天科学技术
170 地球科学	440 矿山工程技术	610 环境科学技术
180 生物学	450 冶金工程技术	620 安全科学技术
210 农学	460 机械工程	630 管理学
220 林学	470 动力与电气工程	790 经济学
230 畜牧、兽医科学	480 能源科学技术	870 图书馆、情报与文献学
240 水产学	490 核科学技术	890 体育科学
310 基础医学	510 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	910 统计学
320 临床医学	520 计算机科学技术	
330 预防医学与卫生学	530 化学工程	

5. 社会职务：指担任市级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党代会代表以上职务。
6. 发表论文和专著情况：综述发表论文的总数、被收录引用情况及个别重要论文的名称、本人排名、发表刊物、学术价值、被收录引用情况等；专著要有书名、本人排名、出版社名称、出版日期、学术价值、被引用情况等。
7. 综合推荐理由：按照文件中的评选条件，从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成就等方面综合阐述被推荐人的业绩。
8. 本表格复制有效。

A. 基本情况

身份证号码																				
姓名					性别					民族				本人照片						
学历					学位					党派										
出生年月						籍贯														
专业技术职称						行政职务														
手机						办公电话														
E-mail																				
工作单位全称										学科类别										
通信地址及邮编																				
社会职务																				
国内外学术组织职务																				
本人工作简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B. 获科技奖励和荣誉称号情况

科技奖励和荣誉称号名称	颁奖单位	颁奖年月	本人排名

C. 发表重要论文和专著情况

--

D. 参与重大工程技术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委托单位	注明年份、主持或参与	经济效益（万元）

E. 科技成果转化、科学普及和科技管理工作情况

--

F. 综合推荐理由（不超过 1000 字）

附件 2

第十届锦州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汇总表

(按姓氏笔划为序)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